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1 页 共 8 页

委托单位 常州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溧阳分中心

受检单位 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溧阳市社渚镇新金峰水泥有限公司以南、原芦塘村以

受检单位地址 北、原梅山村以东、原东文村以西

样品类型 工业炉窑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188423DCBD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2 页 共 8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由客户提供。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分析方法、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
6.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8.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内部质量控制等，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

邮政编码：215134

采样人员：张浩源、赵世豪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人姓名：

签发日期：

戈晓帆

戈晓帆

2025/09/30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3 页 共 8 页

附：检测布点图



说明：◎工业炉窑废气采样点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4 页 共 8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炉窑废气				
采样点位名称	6#窑尾排气筒（欣峰）				
采样日期	2025-09-24	检测日期	2025-09-25~2025-09-26		
排气筒高度/m	105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SUR71716004	氨	第 1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0.82	
			排放速率 kg/h	0.536	
第 2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1.07		
		排放速率 kg/h	0.798		
第 3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1.21		
		排放速率 kg/h	0.897		
SUR71716004/005 /006		平均值	实测浓度 mg/m ³	1.03	
			排放速率 kg/h	0.744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71716025	臭气浓度	第 1 次	臭气浓度无量纲	97	---
SUR71716026		第 2 次	臭气浓度无量纲	131	---
SUR71716027		第 3 次	臭气浓度无量纲	72	---
SUR71716025/026 /027		最大值	臭气浓度无量纲	131	60000
参照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5 页 共 8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71716013	氟化氢	第 1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ND	---
			排放浓度 mg/m ³	ND	1
			排放速率 kg/h	/	---
SUR71716014		第 2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ND	---
			排放浓度 mg/m ³	ND	1
			排放速率 kg/h	/	---
SUR71716015		第 3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ND	---
			排放浓度 mg/m ³	ND	1
			排放速率 kg/h	/	---
SUR71716010	氯化氢	第 1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0.52	---
			排放浓度 mg/m ³	0.58	---
			排放速率 kg/h	0.388	---
SUR71716011		第 2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0.33	---
			排放浓度 mg/m ³	0.37	---
			排放速率 kg/h	0.246	---
SUR71716012		第 3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0.42	---
			排放浓度 mg/m ³	0.47	---
			排放速率 kg/h	0.313	---
SUR71716010/011 /012		平均值	实测浓度 mg/m ³	0.42	---
			排放浓度 mg/m ³	0.47	10
			排放速率 kg/h	0.316	---
参照标准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GB 30485-2013）表 1 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水泥窑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质量浓度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6 页 共 8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71716028	非甲烷总烃	第 1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1.16	---
			排放速率 kg/h	0.852	---
SUR71716029		第 2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1.20	---
			排放速率 kg/h	0.881	---
SUR71716030		第 3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1.34	---
			排放速率 kg/h	0.980	---
SUR71716028/029 /030		平均值	实测浓度 mg/m ³	1.23	60（排放 浓度）
			排放速率 kg/h	0.904	3
参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 其他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71716022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4	---
			排放浓度 mg/m ³	1.7	10
			排放速率 kg/h	0.915	---
SUR71716007	氟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
			排放浓度 mg/m ³	ND	3
			排放速率 kg/h	/	---
参照标准	江苏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9-2021）表 1 大气污染 物排放浓度限值 水泥制造 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 I阶段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					
2."---"表示客户提供参照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3.基准含氧量 10.0%，此信息由受检单位提供。					
4."/"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7 页 共 8 页

表 2:

检测方法 & 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 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 检出限	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
工业炉窑废 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 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恒温恒湿称量设备 WZZ-M
	氟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 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2019	0.08mg/m ³	离子色谱仪 (IC) Aquion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 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³	离子色谱仪 (IC) ICS-1100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 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 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 GC-2014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mg/m ³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 UV-1800PC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 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 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0.06mg/m ³	离子计 PXSJ-216F

报告结束

附录

报告编号 A2240041646133C-3

第 8 页 共 8 页

附录：工业炉窑废气烟气参数

检测点:6#窑尾排气筒（欣峰）

样品编号	烟温℃	流速 m/s	大气压 kPa	截面 m²	含湿量%	含氧量%	标干流量 m³/h
SUR71716004	84.1	21.19	100.60	12.5664	10.00	12.01	653806
SUR71716005	84.1	23.94	100.51	12.5664	9.00	11.10	745673
SUR71716006	100.1	24.91	100.45	12.5664	8.95	12.01	741539
SUR71716007	84.1	23.94	100.51	12.5664	9.00	11.10	745673
SUR71716010	84.1	23.94	100.51	12.5664	9.00	11.10	745673
SUR71716011	84.1	23.94	100.51	12.5664	9.00	11.10	745673
SUR71716012	84.1	23.94	100.51	12.5664	9.00	11.10	745673
SUR71716013	84.1	21.19	100.60	12.5664	10.00	12.01	653806
SUR71716014	84.1	23.94	100.51	12.5664	9.00	11.10	745673
SUR71716015	103.4	24.91	100.41	12.5664	9.00	11.88	734561
SUR71716022	84.1	21.19	100.60	12.5664	10.00	12.01	653806
SUR71716028	103.4	24.91	100.41	12.5664	9.00	11.88	734561
SUR71716029	103.4	24.91	100.41	12.5664	9.00	11.88	734561
SUR71716030	103.4	24.91	100.41	12.5664	9.00	11.88	734561

附录结束